

2022 年湖南文化娱乐中心单位预算

目录

第一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说明

第二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表

- 1、收支总表
- 2、收入总表
- 3、支出总表
- 4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5、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6、财政拨款收支总表
- 7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
- 8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9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工资福利支出）
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0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1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人员经费（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- 12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3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-公用经费（商品和服务支出）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4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表

1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

16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政府预算经济分类）

17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分类汇总表（按部门预算经济分类）

18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

19、财政专户管理资金预算支出表

20、省级专项资金预算汇总表

21、省级专项资金绩效目标表

22、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

23、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

注：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，如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，也需公开空表。

第一部分 2022 年单位预算说明

一、单位基本情况

（一）职能职责：其他文化艺术业

湖南文化娱乐中心属湖南省文化和旅游厅差额拨款的事业单位，单位地处韶山北路 137 号，占地面积 5860.26 ，曾是省会重要的群众文化服务场所。在国家政策指导下，湖南文化娱乐中心于 2021 年开始改制转企，由事业单位转为国有企业，与湖南大剧院分开运营管理。本单位职能职责包括从事文化艺术交流活动；设计、制作影视广告和电视广告资料片、代理电视广告等经营活动。

（二）机构设置：公益二类

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本单位 2022 年单位预算公开仅含单位本级，无三级预算单位。

三、单位收支总体情况

（一）收入预算：包括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等财政拨款收入，以及经营收入、事业收入等单位资金。2022 年本单位收入预算 786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10.65 万元，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75.35 万元，收入较去年减少 32.21 万元，主要是疫情影响。

（二）支出预算：2022 年本单位支出预算 786 万元，其中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86 万元，支出较去年减少 32.21 万元，主要是疫情影响。

（注：与上年的收支增减对比情况一定要作出说明）

四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

2022 年本单位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算 786 万元，占 100%；具体安排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基本支出：2022 年本单位基本支出预算数 786 万元，主要是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，包括用于基本工资、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、印刷费、水电费、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。

（二）项目支出：2022 年本单位项目支出预算 0 万元。

五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

2022 年本单位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0 万元。

（注：如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，应反映“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”）

六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：2022 年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 0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（增加或持平）0 万元，下降（上升）0%。

（二）“三公”经费预算：2022 年本单位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，其中，公务接待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（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，公务用车运行

费 0 万元),因公出国(境)费 0 万元。2022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较上年减少(增加或持平)0 万元。

(三)一般性支出情况:2022 年本单位会议费预算 0 万元,拟召开 0 会议,人数 0 人;培训费预算 0 万元,拟开展 0 培训,人数 0 人,内容为 0;拟举办等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活动,经费预算 0 万元。

(注:三类会议、培训活动,节庆、晚会、论坛、赛事等活动,请分项列明活动计划及经费预算情况)

(四)政府采购情况:2022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万元,其中,货物类采购预算 0 万元;工程类采购预算 0 万元;服务类采购预算 0 万元。

(注:如某大类无采购预算,则填“0”)

(五)国有资产占用使用及新增资产配置情况:截至 2021 年 12 月底,本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0 辆,其中,机要通信用车 0 辆,应急保障用车 0 辆,执法执勤用 0 辆,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,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;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,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2022 年拟新增配置公务用车 0 辆,其中,机要通信用车 0 辆,应急保障用车 0 辆,执法执勤用车 0 辆,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,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 0 辆;新增配备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,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。

（六）预算绩效目标说明：本单位所有支出实行绩效目标管理。纳入 2022 年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的金额为 786 万元，其中，基本支出 786 万元，项目支出 0 万元，具体绩效目标详见报表。

七、名词解释

“三公”经费：纳入省（市/县）财政预算管理的“三公”经费，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。其中，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，以及燃料费、维修费、保险费等支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等支出。